

广西工商技师学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西工商技师学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广西工商技师学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九：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西工商技师学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三、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五、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西工商技师学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广西工商技师学院隶属于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是一所集全日制教育、社会培训和职业技能鉴定为一体的综合型国家级重点技工院校、自治区示范性中等职业学校、广西技工院校德育特色学校、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主要职责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的有关规定，开展中等职业学历教育和职业培训活动，培养具有良好职业道德和中、高级专业技能人才。

二、机构设置情况

纳入 2023 年部门决算的单位共 1 个，为广西工商技师学院。机构设置为：办公室、党委办公室、教务科（教育教学研究室）、组织人事科、财务科、总务科、学生管理科（保卫科、学生资助办公室）、纪检室、招生办公室（就业培训科）、职业技能鉴定所、团委等部门。

第二部分：广西工商技师学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九：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上述报表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广西工商技师学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 学院2023年度总收入8115.1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024.71万元，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908.59万元，增长12.61%，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024.71万元，为自治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827.81万元，增长15.93%，主要是财政追加托育园项目、2022年自治区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及教育经费资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度一致。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度一致。

4. 事业收入1224.13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689.22万元，增长128.85%，主要原因是学院教育收费的增加。

5. 其他收入181.71万元，为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较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20.61万元，下降10.19%，主要是学院短期培训收入减少。

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与上年度一致。

7. 上年结转和结余684.58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较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587.83万元，下降46.2%，主要是上年结转的高技能实训大楼贷款继续列支。

(二) 学院2023年度总支出8115.1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7461.1万元，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939.44万元，增长14.4%。
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较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2653.63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资金在教育支出科目列支。

2. 教育支出6754.64万元，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3662.81万元，增长118.47%，主要原因是2022年有2653.63万元在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列支，同时，本年新增2022年自治区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及教育经费资金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07.24万元，按国家规定发放的离退休人员工资津补贴及离退休人员管理方面的支出；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70.14万元，增长16.05%，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职工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81.87万元，按国家规定缴纳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9.33万元，增长12.86%，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职工基本医疗缴费增加。

5. 住房保障支出117.36万元，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支出；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13.73万元，增长13.25%，主要原因是按政策增加住房公积金缴费。

6.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较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162.93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该项本年在教育支出列支。

7. 结余分配0万元，与上年度一致。

8. 年末结转和结余654.03万元，为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30.85万元，下降4.5%，主要原因是部分2022年末的结转结余资金已编入2023年部门预算统筹使用。

二、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学院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840.89万元，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445.84万元，增长8.26%。其中：基本支出3068.95万元，项目支出2771.94万元。学院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084.37万元，支出决算为5840.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88%。

（一）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年初预算为408万元，支出决算为357.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67%，决算比预算减少50.31万元，主要是年中调减中央和自治区学生资助资金；中等职业教育主要用于各部门（不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中等职业学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反映。

（二）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项）年初预算为4329.58万元，支出决算为48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54%，决算比预算增加499.42万元，主要是年中追加中央和自治区学生资助资金；技校教育主要用于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技校教育支出。主要用于政府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技工学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8.85万元，支出决算为10.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56%，决算比预算增加1.2万元，主要是非参公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补贴标准提高，从而增加离退休支出。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主要用于非参公事业单位按国家规定发放的离退休人员津补贴及离退休人员管理方面的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0.61万元，支出决算为156.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89%。决算比预算增加5.86万元，主要是非参公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主要用于事业单位按规定应缴纳的单位养老保险金。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项）支出决算为269.12万元，该项支出为年中追加预算支出，主要用于自治区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等方面的补助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23.93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支付的病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补助费，该项支出年初不安排预算，由各部门根据实际支出情况追加经费预算。

（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74.37万元，支出决算为77.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9%，决算比预算增加2.9万元，主要是追加医疗保险，事业单位医疗主要用于非参公事业单位根据自治区统一规定，按规定比例计缴的医疗保险。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年初预算为112.96万元，支出决算为117.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9%。决算比预算增加4.4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薪酬变动等追加住房公积金；住房公积金主要用于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计缴的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三、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068.9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056.49万元，公用经费1012.46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工资福利支出1836.6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事业单位绩效工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1.91%，决算比预算增加34.44万元，主要原因是追加人员工资等经费支出，从而增加了工资福利支出。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19.89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助学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55%，决算比预算增加1.2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补贴标准提高，追加相关人员经费。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1012.46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7%，决算比预算增加0.73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在编人员，追加工会经费。

四、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学院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0万元，与上年度一致。

五、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学院202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度一致。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学院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度一致，无变化。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学院2023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与上年度一致，无变化。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47.5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34.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23.4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90.01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47.3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9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47.3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9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99.82%。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学院共有一般公务用车车辆2辆，主要为业务用车。单价100.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3台（套），主要是学院教学仪器设备。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学院2023年度部门预算数6717.59万元，执行数8115.13万

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一等。从自评情况来看，所设定的42个细项指标中有41个均按时完成，学院通过加强预算管理，强化绩效意识，规范内部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主要工作任务，整体支出绩效达到了预期效果。

（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 项目绩效自评总体情况。

学院2023年度项目27个，项目支出总额3745.53万元。其中，本级项目27个，本级项目支出3745.53万元。

所有项目均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26个项目评为一等，涉及资金3883.82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96.29%，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100%；1个项目评为三等，涉及资金150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3.71%，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自评发现存在问题主要是预算调整项目较多，预算调整率偏大。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下达项目及资金较多。下一步学院将充分研判项目开展情况，结合实际工作条件，合理编制年初预算数，减少预算调整项目。

2. 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条件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评级为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00万元，执行数为4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产出、效益、满意度三个方面8项三级指标评价审核；二是严格执行《广西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管理办法》，改扩建校舍、实验实训场地以及其他附属设施，配置图书和教学仪器设备等，改善办学条件，确保绩效目标执行情况无偏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自治区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专用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自治区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自治区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广西工商技师学院 2023 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2024 年 10 月 24 日